新北市五華國小體適能檢測實施辦法

一、實施時間:

學年全面實施體適能檢測一次,施測時間為每學年開學初九月開始,最晚學年結束前完成,檢測結果除登錄體適能紀錄表外,並應登錄教育部體適能網站評估系統建檔據以追蹤成效。

二、實施對象:一到六年級全校學生

三、檢測項目:

一到三年級:身體質量指數

四到六年級:身體質量指數、坐姿體前彎、一分鐘屈膝仰臥起、坐立定跳遠、心 肺耐力

71 A 24

(一)身體質量指數

1. 測驗目的:利用身高、體重之比率來推估個人之身體組成。

2. 方法步驟:

(1). 身高:

- A. 受測者脫鞋站在身高器上,兩腳踵密接、直立,背部、臀部及腳踵四 部分均緊貼量尺。
- B. 受測者眼向前平視,身高器的橫板輕微接觸頭頂和身高器的量尺成直 角。眼耳線和橫板平行。測量結果以公分為單位。

(2). 體重:

- A. 受測者最好在餐畢兩小時後測量,並著輕便服裝,脫去鞋帽及厚重衣物。
- B. 受測者站立於體重器上, 測量此時之體重。 測量結果以公斤為單位。
- 3. 記錄:將所得之身高(換以公尺為單位)、體重(以公斤為單位),代入下列 公式中:身體質量指數(BMI)=體重(公尺為單位)÷身高2 (公 尺為單位)。

(二)坐姿體前彎

1. 方法步驟:

- (1). 受測者坐於地面或墊子上,兩腿分開與肩同(避免雙腿分開寬),膝蓋伸直,腳尖朝上(布尺位於雙腿之開)。
- (3). 受試者雙手相疊(兩中指互疊),自然緩慢向前伸展(不得急速來回抖

- 動)儘可能向前伸,並使中指觸及布尺後,暫停二秒,以便 記錄。
- (4).兩中指互疊觸及布尺之處,其數值即為成績登記之點(公分)。 例如:中指指尖觸及25公分之點,則登記為25公分,中指指尖 若超過腳跟,所觸及之處為27公分,則成績登記為27公分,若 中指指尖觸及之點小於腳跟,若在18公分處,則登記為18公分。 記錄方法:嘗試一次,測驗二次,取一次正式測試中最佳成績。

(三)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

1. 方法步驟:

- (1). 預備時,請受試者於墊上或地面仰臥平躺,雙手胸前交叉,雙手掌輕放肩上(肩窩附近),手肘得離開胸部,雙膝屈曲約成九十度,足底平貼地面。
- (2). 施測者以雙手按住受測者腳背,協助穩定。
- (3). 測驗時,利用腹肌收縮使上身起坐,雙肘觸及雙膝後,而構成一 完整動作,之後隨即放鬆腹肌 仰臥回復預備動作。
- (4). 聞(預備)口令時保持(1)之姿勢,聞「開始」口令時盡力在一分鐘內做起坐的動作,直到聽到「停」口令時動作結束,以次數愈多者為愈佳。(以次為單位計時六十秒;在三十秒時與六十秒時分別記錄其完整次數。)

測驗時,為保持受測者膝蓋伸直,除主測者外,可請人於旁督促提醒,但不 得妨礙測量。

(四)立定跳遠

1. 方法步驟:

- (1). 受測者立於起跳線後,雙腳打開與肩同寬,雙腳半蹲,膝關節彎曲,雙臂置於身體兩側後方。
- (2). 雙臂自然前擺,雙腳「同時躍起」、「同時落地」。
- (3). 每次測驗一人,每人可試跳 2 次。
- (4). 成績丈量由起跳線內緣至最近之落地點為準。
- *可連續試跳2次,以較遠一次為成績。 試跳犯規時,成績不計算。

(五)心肺耐力(男800公尺、女800公尺)

1. 方法步驟:

- (1). 運動開始時即計時,施測者要鼓勵受測者盡力以跑步完成測驗, 如中途不能跑步時,可以走路代替,抵終點線時記錄時間。
- (2). 測驗人數過多時,可訓練或安排協測人員或穿戴號碼衣。

*凡醫生指示患有不宜激烈運動之疾病(如心臟病)之學生或懷孕女生皆不可接受此項測驗。

四、獎章核發標準:

- (一)各項體適能成績均達百分等級五十(%)以上者核發銅質章獎狀。
- (二)各項體適能成績均達百分等級七十五(%)以上者核發銀質章獎狀。
- (三)各項體適能成績均達百分等級八十五(%)以上者核發金質章獎狀。

五、預期效果:

- (一)學生體適能提昇至程度達百分等級之85,增進學子身心發展,朝全人教育 理想邁進。
- (二)學生規律運動人口比率增加,朝先進國家邁進,讓校園更詳和、更有朝氣。
- (三)學生體適能認知增進,更能了解自己,珍惜自己,發展自己。
- (四)培育學生尊重生命之情操、統整健全之身心與人格特質、奮發進取之終身學 習動機信念、德智體群美五育兼備之全人發展。
- (五)有效增加身體耐力,舒緩心理壓力以及提昇心靈層次。

六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,修正亦同。